

附件1

四川农业大学人才引进基本条件及待遇

层次	年龄	学术水平	引进待遇
顶尖人才	不限	研究成果具有重要影响且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，能够组织谋划适应国家重大需求、进入国际学术发展前沿的重大科研项目，指导所在学科建设和发展，推动学科交叉融合，组建具有显著影响力的学科创新团队。	年薪不低于 200 万元，其他事项面议。
杰出人才	≤55	在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重要成就，在相关学科领域造诣高深，是所在学科领域学术或技术带头人，能够带领本学科引领或赶超国际先进水平。	年薪不低于 100 万元，其他事项面议。
领军人才	≤45	在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，在相关学科领域造诣较高，具有成为所在学科领域学术或技术带头人的发展潜力，能够协助本学科保持或赶超国际先进水平。	(1) 事业编制聘用，聘任教授。 (2) 绩效工资按教授二至四级岗执行。 (3) 住房补贴60~80万元。 (4) 科研启动费100~200万元（人文社科类 50~100万元）。 (5) 认定博士生导师且每年3名研究生招生指标。
拔尖人才	≤40	在教学科研及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高水平代表性成果，在相关学科领域有较大的学术影响，具有冲击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的发展潜力。	(1) 事业编制聘用，聘任副教授。 (2) 绩效工资按副教授一级岗执行。 (3) 住房补贴30~50万元。 (4) 科研启动费80~100万元（人文社科类 40~50万元）。 (5) 认定硕士生导师且每年2名研究生招生指标。
优秀人才	≤35	具有博士学位，教学科研能力强，取得高水平代表性成果，在本学科领域崭露头角，创新发展潜力大。	(1) 事业编制聘用，聘任副教授。 (2) 绩效工资按副教授二级岗执行。 (3) 住房补贴 10~20 万元。 (4) 科研启动费 20~30 万元（人文社科类 10~15 万元）。 (5) 认定硕士生导师且每年1名研究生招生指标。
学术骨干	≤35	具有博士学位，学术水平较高，在本学科领域取得高水平代表性成果，在同龄段教师中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和发展潜力。	(1) 事业编制聘用，聘任副教授。 (2) 绩效工资按副教授三级岗执行。 (3) 住房补贴8~10万元。 (4) 科研启动费 10~15 万元（人文社科类8~10万元）。
专任教师	≤35	在国内外知名高校、科研机构取得博士学位或博士后出站的优秀人员，符合学校学科专业发展方向和岗位需要，具有较强的教学科研能力和学术发展潜力。	(1) 事业编制聘用。 (2) 来校工作两年后聘任副教授，绩效工资按副教授三级岗执行。 (3) 提供人才周转房，无房源则根据学校政策按月提供住房补贴。 (4) 师资特别紧缺的非博士点授权学科科研启动费不低于 6 万元（人文社科类不低于 3 万元）。

1. 学科专业特别急需或特别优秀的高层次人才，可一人一策、特事特办。

2. 在国内外影响大的著名高校、科研机构取得博士学位或博士后出站的优秀人员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引进或业绩可适当放宽。